

辽宁省鞍山市社会保险事业服务中心  
2023 年度决算

# 目 录

## 第一部分 辽宁省鞍山市社会保险事业服务中心概况

一、主要职责

二、辽宁省鞍山市社会保险事业服务中心决算单位构成

##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辽宁省鞍山市社会保险事业服务中心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五、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 第四部分 2023 年度辽宁省鞍山市社会保险事业服务中心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第五部分 附件

# 第一部分 辽宁省鞍山市社会保险事业服务中心概况

## 一、主要职责

1、贯彻执行国家及省、市有关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城乡居民养老保险（以下统称养老保险）和工伤保险法律法规及有关政策规定；

2、承担市直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相关服务工作；

3、为全市养老保险、工伤保险相关政策标准拟订实施及养老保险待遇社会化发放、管理提供技术支持和服务保障；承担全市养老保险、工伤保险统计数据的收集、整理、分析等工作；

4、为全市养老保险、工伤保险经办系统开展参保登记、个人权益记录、待遇支付及风险防控、监察、稽核等工作提供技术支持和服务保障；

5、承担全市社会保险信息系统建设、运行、维护等相关事务性工作；

6、承担市直机关事业单位工资统发系统的维护和应用等事务性工作；

7、承担市直机关、事业单位、企业的养老保险、工伤保险经办服务工作。

8、承担对全市养老保险、工伤保险经办机构业务协调、培训和服务等事务性工作。

9、承担原辽镁公司、大耐厂离退休人员的日常服务工作。

10、负责劳动和社会保障综合行政执法和监督检查工作；承担对县（市）区劳动和社会保障综合行政执法工作指导的事务性工作；

11、承担鞍山市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管辖的劳动人事争议仲裁案件处理的事务性工作；

12、负责全市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相关的事务性工作；

13、负责鞍钢厂办大集体托管企业职工档案管理、职工社会保险缴纳、相关待遇发放、退休手续办理等事务性工作；

14、承担本系统内干部业务培训和继续教育工作；

15、承担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交办的其他工作。

## **二、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辽宁省鞍山市社会保险事业服务中心 2023 年决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包括：**

按照决算编制有关规定，鞍山市社会保险事业服务中心收支均包含在单位决算中。

根据上述职责，中心设 13 个内设机构和 6 个分支机构，内设机构包括：党政群工作部、综合一部、综合二部、养老保险二部、医疗和工伤保险二部、稽核内控部、基金财务部、机关事业保险部、工伤和城乡保险部、保险数据部、申报核定部、养老保险账户部、养老保险待遇部，分支机构包括：鞍山市劳动和社会保障综合行政执法支队、鞍山市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大耐离退休服务中心、辽镁离退休服务中心、电子信息部、退休职工社会化管理中心。

##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一) 收入总计 4114.26 万元，包括：

1. 财政拨款收入 3935.66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95.66%。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935.66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万元。
2. 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00%。
3. 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00%。
4. 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00%。
5.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00%。
6. 其他收入 0.0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00%。
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0.0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00%。
8. 上年结转和结余 178.6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4.34%。主要是用于发放辽镁、大耐退休职工取暖费等。

与上年相比，今年收入总计减少 32.57 万元，降低 0.79%，主要原因：退休人员增加等导致财政拨款减少。

#### (二) 支出总计 4114.26 万元，包括：

1. 基本支出 3248.84 万元，占支出总计的 78.97%。主要是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2762.66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380.18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6.00 万元。
2. 项目支出 865.43 万元，占支出总计的 21.03%。主要包括网络租赁费 14.2 万元；办公用房运行经费 42.21 万元；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事务管理专项业务经费 32.02 万元；厂办职工安置费

387.14 万元；办公用房物业费 3.15 万元；民政管理事务经费 162.86 万元；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经费 8.9 万元；社保事业服务中心代发本级补助资金 36.35 万元；其余国有企业相关补贴经费 178.6 万元。等业务支出。

3. 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占支出总计的 0.00%。

4. 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支出总计的 0.00%。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占支出总计的 0.00%。

与上年相比，今年支出减少 32.57 万元，降低 0.79%，主要原因：一是有人员调转；二是退休人员增加；三是项目支出减少。

### **(三) 年末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

与上年相比，今年结转结余持平，主要原因：按财政要求，本年无结转结余资金。

##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 总体情况。**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4114.2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248.84 万元，项目支出 865.43 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32.57 万元，降低 0.79%，主要原因：一是有人员调转；二是退休人员增加；三是项目支出减少。与年初预算相比，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109.02%，其中：基本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105.95%，项目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122.32%。

###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4114.26 万元。按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分，包括：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464.79 万元，具体包括：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

务（款）社会保险经办机构（项）475.57万元，主要是用于本单位开展业务工作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超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按照财政实际下达科目指标核算，年度执行中追加经费。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项）2333.01万元，主要是用于本单位开展业务的基本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超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按照财政实际下达科目指标核算，年度执行中追加经费。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项）162.86万元，主要是用于本单位开展业务工作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81.43%，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按照财政实际拨款支付。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30.84万元，主要是用于本单位（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的离退休经费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超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增加追加经费。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71.04万元，主要是用于单位配缴的养老保险支出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94.28%，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有人事调转。

（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112.66万元，主要是用于单位配缴的职业年金支出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超100%，决算数

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年度执行中追加经费。

(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企业改革补助(款)其他企业改革发展补助(项)8.90万元,主要是用于发放辽镁、大耐退休职工取暖费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超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按照财政实际下达科目核算支付。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33.56万元,主要是去世人员丧葬费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超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按照财政实际下达科目核算支付。

(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36.35万元,主要是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97.27%,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按照财政实际拨款支付。

2. 卫生健康支出119.66万元,具体包括:

(1)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117.74万元,主要是反应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超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年度执行中追加经费。

(2)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1.92万元,主要是用于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方面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超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按照财政实际下达科目核算支付。

3.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178.60万元,具体包括:

(1)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类)资源勘探开发(款)其他资源勘探业支出(项)178.60万元,主要是辽镁、大耐企业退休职工取暖费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超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按照财政实际下达科目核算支付。

4. 住房保障支出351.22万元,具体包括:

(1)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20.99万元,主要是用于单位配缴的住房公积金支出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超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年度执行中追加经费。

(2)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130.23万元,主要是用于保障本单位按规定发放的购房补贴支出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超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年度执行中追加经费。

### **(三)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2023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 **(四)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2023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 **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3.39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0%,决算数持平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按实际发生业务支付。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00万元,公务接待费0.0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3.39万元。

1. 因公出国(境)费0.00万元,占“三公”经费支出的0.00%。完成预算的0.00%,决算数持平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此项经费。2023年参加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2023年因

公出国（境）费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此项经费等。

2. 公务接待费 0.00 万元，占“三公”经费支出的 0.00%。完成预算的 0.00%，决算数持平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此项经费。2023 年国内公务接待累计 0 批次、0 人、0.00 万元。其中外事接待累计 0 批次、0 人、0.00 万元。2023 年公务接待费比上年减少 0.51 万元，降低 100.00%，主要是本单位无此项经费等原因。

3.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3.39 万元，占“三公”经费支出的 100.00%。完成预算的 100.00%，决算数持平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单位今年有此项业务发生。比上年减少 2.56 万元，降低 43.03%，主要是按实际发生业务支付等原因。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万元，当年购置公务用车 0 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39 万元，主要用于市内因公出行外以及保障单位履行基本职能和开展日常业务工作所需的车辆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截至年末使用财政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 4 辆。

####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3248.84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2868.66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其他社会保障缴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奖励金、住房公积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的支出等；日常公用经费 380.18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

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等。

## **五、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一)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3 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0.00 万元(与决算中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中公用经费之和一致)，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本单位为事业单位，按照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口径本年无相关支出。

### **(二) 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3 年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0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0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中小企业采购支出总额的 0.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0.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0.00%。

### **(三)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共有车辆 4 辆，其中：副省级以上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4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办公用车；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 **(四) 预算绩效情况。**

## 1. 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对 2023 年度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预算支出项目 4 个（其中：一般公共预算项目 4 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 0 个，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 0 个），涉及资金 707.51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707.51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资金 0 万元），自评覆盖率（开展绩效自评的项目数/年初批复绩效目标的项目数\*100%）达到 100%，“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市）”项目自评平均分（开展绩效自评的项目分数总和/开展绩效自评的项目数）98.14 分；“社保事业服务中心代发本级补助需资金（市）”项目自评平均分（开展绩效自评的项目分数总和/开展绩效自评的项目数）99.73 分；“厂办职工安置费”项目自评平均分（开展绩效自评的项目分数总和/开展绩效自评的项目数）79 分；“办公用房物业费”项目自评平均分（开展绩效自评的项目分数总和/开展绩效自评的项目数）69 分。

组织对 1 个单位开展整体绩效自评，涉及资金 3066.38 万元，自评平均分 98.20 分。《单位整体绩效自评表》见附件。

本单位组织对“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市）”“社保事业服务中心代发本级补助需资金（市）”“厂办职工安置费”“办公用房物业费”等 4 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资金 707.51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707.51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资金 0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本单位执行各项指标进度良好。

## 2. 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单位在 2023 年度市直决算中反映“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市）”“社保事业服务中心代发本级补助需资金（市）”“厂

办职工安置费”“办公用房物业费”等4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1)“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市)”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98.14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200万元,执行数为162.86万元,完成预算的81%。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已按照年初预算及相关工作安排,及时下达资金,确保政策执行到位。

(2)“社保事业服务中心代发本级补助需资金(市)”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99.73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37.37万元,执行数为36.35万元,完成预算的97%。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已按照年初预算及相关工作安排,及时下达资金,确保政策执行到位。

(3)“厂办职工安置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99.73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464.64万元,执行数为387.14万元,完成预算的6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已按照年初预算及相关工作安排,及时下达资金,确保政策执行到位。

(4)“办公用房物业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69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5.5万元,执行数为3.15万元,完成预算的57%。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已按照年初预算及相关工作安排,及时下达资金,确保政策执行到位。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见附件。

###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2. **上级补助收入**：指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性补助收入。

3.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4.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5.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照规定上缴的收入。

6.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

8. **上年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9. **基本支出**：指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10.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

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1. 上缴上级支出：**指事业单位按照财政部门和主管部门的规定上缴上级单位的支出。

**12.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13.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用财政补助收入之外的收入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14. “三公”经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15.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1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

（1）社会保险经办机构：反映社会保险经办机构开展业务工作的支出。

（2）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主要用于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1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项）：**只要用于其他民政管理事务的支出。

**1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

（1）行政单位离退休（项）：主要用于本单位离退休经费支出。

（2）事业单位离退休（项）：主要用于本单位的离退休经费支出。

（3）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主要用于单位配缴的养老保险支出。

（4）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主要用于单位配缴的职业年金支出。

**1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企业改革补助（款）其他企业改革发展补助（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财政用于企业改革发展方面的补助。

**2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反映按规定用于烈士和牺牲、病故人员家属的一次性和定期抚恤金、丧葬补助费以及烈士褒扬金。

**2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主要用于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22.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

（1）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2）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方面的支出。

23.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类）资源勘探开发（款）其他资源勘探业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资源勘探业方面的支出。

24.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主要用于单位按照国家政策规定用于住房改革方面的支出。

（1）住房公积金（项）：是按照《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的规定，由单位及其在职职工缴存的长期住房储备金。该项政策始于上世纪九十年代中期，在全国机关、企事业单位在职职工中普遍实施，缴存比例不低于 5%，最高不超过 12%，缴存基数为职工本人上年平均工资。事业单位缴存基数包括国家统一规定的岗位工资、薪级工资、绩效工资、艰苦边远地区津贴、特殊岗位津贴等。

（2）购房补贴（项）：是根据《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深化城镇住房制度改革加快住房建设的通知》（国发【1998】23 号）的规定，从 1998 年下半年停止实物分房后，房价收入比超过 4 倍以上的地区，对无房和住房未达标职工发放的住房货币化改革补贴资金，地方事业单位从 1999 年陆续开始发放购房补贴资金。



## 第四部分 2023 年度决算表

#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辽宁省鞍山市社会保险事业服务中心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	金额	项目	行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3,935.6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3,464.78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19.66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78.6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351.22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b>本年收入合计</b>	<b>27</b>	<b>3,935.66</b>	<b>本年支出合计</b>	<b>58</b>	<b>4,114.26</b>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178.60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b>总计</b>	<b>31</b>	<b>4,114.26</b>	<b>总计</b>	<b>62</b>	<b>4,114.26</b>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万元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单位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辽宁省鞍山市社会保险事业服务中心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3,935.66	3,935.66					
2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464.79	3,464.79					
20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2,808.58	2,808.58					
20	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475.57	475.57					
20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2,333.01	2,333.01					
20	民政管理事务	162.86	162.86					
20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162.86	162.86					
20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14.54	414.54					
20	事业单位离退休	30.84	30.84					
20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71.04	271.04					
20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12.66	112.66					
20	企业改革补助	8.90	8.90					
20	其他企业改革发展补助	8.90	8.90					
20	抚恤	33.56	33.56					
20	死亡抚恤	33.56	33.56					
20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35	36.35					
20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35	36.35					
21	卫生健康支出	119.66	119.66					
2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19.66	119.66					

2 1	事业单位医疗	117.74	117.74					
2 1	其他行政事业单 位医疗支出	1.92	1.92					
2 2	住房保障支出	351.22	351.22					
2 2	住房改革支出	351.22	351.22					
2 2	住房公积金	220.99	220.99					
2 2	购房补贴	130.23	130.23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单位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辽宁省鞍山市社会保险事业服务中心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4,114.26	3,248.84	865.43			
20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464.79	2,777.95	686.83			
200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2,808.58	2,329.85	478.72			
200	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475.57		475.57			
200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2,333.01	2,329.85	3.15			
200	民政管理事务	162.86		162.86			
200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162.86		162.86			
200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14.54	414.54				
200	事业单位离退休	30.84	30.84				
200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71.04	271.04				
200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12.66	112.66				
200	企业改革补助	8.90		8.90			
200	其他企业改革发展补助	8.90		8.90			
200	抚恤	33.56	33.56				
200	死亡抚恤	33.56	33.56				
200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35		36.35			
200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35		36.35			
201	卫生健康支出	119.66	119.66				
20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19.66	119.66				
201	事业单位医疗	117.74	117.74				
201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1.92	1.92				
201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178.60		178.60			
201	资源勘探开发	178.60		178.60			
201	其他资源勘探业支出	178.60		178.60			

2 0	住房保障支出	351.22	351.22				
2 0	住房改革支出	351.22	351.22				
2 0	住房公积金	220.99	220.99				
2 0	购房补贴	130.23	130.23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单位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辽宁省鞍山市社会保险事业服务中心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3,935.6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3,464.78	3,464.78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19.66	119.66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78.60	178.6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351.22	351.22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3,935.66	本年支出合计	59	4,114.26	4,114.26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178.6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178.6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4,114.26	总计	64	4,114.26	4,114.26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支出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单位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单位：辽宁省鞍山市社会保险事业服务中心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4,114.26	3,248.84	865.43
20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464.79	2,777.95	686.83
200	人力资源和社会管理事务	2,808.58	2,329.85	478.72
200	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475.57		475.57
200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管理事务支出	2,333.01	2,329.85	3.15
200	民政管理事务	162.86		162.86
200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162.86		162.86
200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14.54	414.54	
200	事业单位离退休	30.84	30.84	
200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71.04	271.04	
200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12.66	112.66	
200	企业改革补助	8.90		8.90
200	其他企业改革发展补助	8.90		8.90
200	抚恤	33.56	33.56	
200	死亡抚恤	33.56	33.56	
200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35		36.35
200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35		36.35
201	卫生健康支出	119.66	119.66	
20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19.66	119.66	
201	事业单位医疗	117.74	117.74	

2 1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1.92	1.92	
2 1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178.60		178.60
2 1	资源勘探开发	178.60		178.60
2 1	其他资源勘探业支出	178.60		178.60
2 2	住房保障支出	351.22	351.22	
2 2	住房改革支出	351.22	351.22	
2 2	住房公积金	220.99	220.99	
2 2	购房补贴	130.23	130.23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单位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单位：辽宁省鞍山市社会保险事业服务中心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762.6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80.18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	基本工资	901.33	3020	办公费	24.67	3070	国内债务付息	
3010	津贴补贴	153.97	3020	印刷费	4.74	3070	国外债务付息	
3010	奖金		3020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	伙食补助费		3020	手续费		3100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	绩效工资	969.94	3020	水费	2.84	3100	办公设备购置	
3010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271.04	3020	电费	3.50	3100	专用设备购置	
3010	职业年金缴费	112.66	3020	邮电费	6.83	3100	基础设施建设	
3011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17.74	3020	取暖费	85.80	3100	大型修缮	
30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	物业管理费	51.46	3100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4.99	3021	差旅费	7.01	3100	物资储备	
3011	住房公积金	220.99	3021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	土地补偿	
3011	医疗费		3021	维修（护）费	7.65	3101	安置补助	
301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	租赁费	3.50	310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6.00	3021	会议费		3101	拆迁补偿	
3030	离休费		3021	培训费		3101	公务用车购置	
3030	退休费	27.44	3021	公务接待费		3101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	退职（役）费		3021	专用材料费		3102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	抚恤金	33.56	3022	被装购置费		310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	生活补助	10.23	3022	专用燃料费		310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	救济费		3022	劳务费	0.13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	医疗费补助	18.81	3022	委托业务费		3120	资本金注入	
3030	助学金		3022	工会经费	42.72	3120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	奖励金	3.61	3022	福利费		3120	费用补贴	
3031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39	3120	利息补贴	
303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	其他交通费用	90.24	312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2.35	3024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	其他支出	
			302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5.70	3990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	
						3990	经常性赠与	
						3991	资本性赠与	
						3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2,868.66	公用经费合计					380.18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单位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单位：辽宁省鞍山市社会保险事业服务中心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预算数	决算数
合 计	3.39	3.39
1、因公出国（境）费		
2、公务接待费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3.39	3.39
其中：（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39	3.39
（2）公务用车购置费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

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单位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单位：辽宁省鞍山市社会保险事业服务中心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 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 和结余
功能 分类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单位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单位：辽宁省鞍山市社会保险事业服务中心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单位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 第五部分 附件

## 单位整体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单位名称		013002 鞍山市社会保险事业服务中心-210300000														
单位年初预算收入金额 (万元)		3066.38														
单位年初预算支出金额 (万元)		3066.38														
年度主要任务	对应项目							项目下达金额 (万元)	项目执行金额 (万元)	项目执行率	分值	得分				
	基本支出人员经费 (刚性)							657.65	657.64	100.00%	10	10				
	基本支出人员经费 (保工资)							2294.88	2294.88	100.00%	10	10				
	基本支出公用经费 (保运转)							234.77	234.77	100.00%	10	10				
	基本支出公用经费 (其他)							61.53	61.53	100.00%	10	10				
年度目标	年初总体目标							全年完成情况								
标	1、贯彻执行国家及省、市有关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							已按财政要求，资金拨付到位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履职效能	重点工作履行情况	重点工作办结率	=	100	%	100	1	3.3	3.3						
		整体工作完成情况	工作完成及时率	=	100	%	100	1	3.3	3.3						
			工作质量达标率	=	100	%	100	1	3.3	3.3						
			总体工作完成率	=	100	%	100	1	3.5	3.5						
基础管理	依法行政能力			管理规范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	3.3	3.3							

			综合管理水平		管理规范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	3.3	3.3						
			预算执行率	=	100	%	100	1	1.6	1.6						
预算执行	预算执行效率		结转结余变动率	<=	0	%	1.8	0	1.8	0	本单位以后年度将进一步加强绩效自评结果的应用，将绩效自评结果作为预算安排、调整完善政策和改进管理。					经费保障:本单位以后年度将进一步加强绩效自评结果的应用，将绩效自评结果作为预算安排、调整完善政策和改进管理。

			预算调整率	<=	5	%	0.5	1	1.6	1.6	本单位以后年度将进一步加强绩效自评结果的应用，将绩效自评结果作为预算安排、调整完善政策和改进管理。					经费保障:本单位以后年度将进一步加强绩效自评结果的应用，将绩效自评结果作为预算安排、调整完善政策和改进管理。
管理效率	预算编制管理	预算绩效目标覆盖率	=	100	%	100	1	0.7	0.7							
	预算监督管理	预决算公开情况		全部公开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	0.7	0.7							
	预算收支管理	预算支出管理规范性		管理规范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	0.7	0.7							

			预算收入管理规范性		管理规范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个)	1	0.7	0.7						
	财务管理		内控制度有效性		制度有效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个)	1	0.8	0.8						
	资产管理		固定资产利用率	=	100	%	100	1	0.7	0.7						
	业务管理		政府采购管理违法违规行为发生次数	=	0	次	100	1	0.7	0.7						
			在职人员控制率	<=	100	%	100	1	2.5	2.5						
运行成本	成本控制成效		“三公”经费变动率	<=	0	%	0	1	2.5	2.5	本单位以后年度将进一步加强自评结果的应用，将绩效自评结果作为预算安排、调整完善政策和改进管理。					经费保障:本单位以后年度将进一步加强自评结果的应用，将绩效自评结果作为预算安排、调整完善政策和改进管理。

	社会效益	社会效益	企业劳动合同签订率	>=	98	%	100	1	10	10						
		服务对象满意度	社保申领服务满意度	>=	100	%	100	1	10	10						
	可持续性	体制机制改革	建立内控管理长效机制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个)	1	5	5						
总评价得分											98.20					

##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市)																	
主管部门		鞍山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鞍山市社会保险事业服务中心-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200			全年执行数(万元)			162.86			执行率			81.43%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标	2020年12月份省统一管理系统上线运行后,目前这类单位退休人员养老金计算是在省企业养老保险按照财政拨付要求,已发放下拨资金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贴的企事业单位数量	>=	11	个	11	100%	8.3	8.3									
			补贴(企事业单位)人员数量	>=	350	人	350	100%	8.3	8.3									
		质量指标	发放到位率	=	100	%	100	100%	8.3	8.3									
			正常运转率	=	100	%	100	100%	8.5	8.5									
		时效指标	各类资金与补助发放及时率	>=	100	%	100	100%	8.3	8.3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	100	%	100	100%	8.3	8.3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老人生活质量提升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13.4	13.4									
		可持续影响指标	社会保险制度更加公平可持续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13.3	13.3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补助对象满意度	>=	100	%	100	100%	13.3	13.3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90			预算执行率得分			8.14		减分项		0		绩效自评总得分			98.14		

##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办公用房物业费																	
主管部门		鞍山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鞍山市社会保险事业服务中心-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5.5			全年执行数(万元)			3.15			执行率			57.32%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确保单位正常运转							按照财政拨付要求, 已完成拨付资金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交纳率	=	100	%	100	100%	8.3	8.3								
				足额保障率	=	100	%	100	100%	8.3	8.3								
		质量指标		正常运转率	=	100	%	100	100%	8.3	8.3								
				正常运转率	=	100	%	100	100%	8.5	8.5								
		时效指标		保障及时率	=	100	%	100	100%	8.3	8.3								
	成本指标		按标准保障率	=	100	%	100	100%	8.3	8.3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确保机关事业单位平稳运行		平稳运行		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 80%-60% (含)	60.0%	13.4	8.04	√					经费保障: 本单位以后年度将进一步加强绩效自评结果的应用, 将绩效自评结果作为预算安排、调整完善政策和	经费保障: 本单位以后年度将进一步加强绩效自评结果的应用, 将绩效自评结果作为预算安排、调整完善政策和改进管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水平		足额保障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00%	13.3	13.3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机关事业单位干部群众满意度	>=	95	%	100	100%	13.3	13.3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84.64			预算执行率得分			5.73		减分项	21.372	绩效自评总得分			69				

##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厂办职工安置费																
主管部门		鞍山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鞍山市社会保险事业服务中心-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640.88				全年执行数(万元)				387.14				执行率		60.41%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1、完成 1.98 万名托管人员社会保险的申报和缴费工作；2、对托管人员中符合退休条件要求的职								补助政策落实到位，已及时拨付资金。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服务用户规模	>=	19800	个	19800	100%	8.3	8.3								
		数量指标	足额发放率	=	100	%	100	100%	8.3	8.3	√						经费保障：本单位以后年度将进一步加强自评结果的应用，将绩效自评结果作为预算安排、调整完善政策和改进管	经费保障：本单位以后年度将进一步加强自评结果的应用，将绩效自评结果作为预算安排、调整完善政策和改进管
		质量指标	社会保障信息化保障支撑度					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 80%-60% (含)	60.0%	8.3	4.98	√					经费保障：本单位本年度已经按照财政实际下达科目指标核算，已完全支付下达指标，并已落实到位。	经费保障：本单位以后年度将进一步加强自评结果的应用，将绩效自评结果作为预算安排、调整完善政策和改进管
				设备完好达标率	>=	100	%	100	100%	8.5	8.5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率	>=	100	%	100	100%	8.3	8.3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	100	%	100	100%	8.3	8.3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基本养老保险参保率	>=	100	%	100	100%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现稳定就业		稳就业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00%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	100	%	100	100%	10	10							
		社会公众满意度指标	基层政府满意度	>=	100	%	100	100%	10	10							
<b>指标自评得分小计</b>			86.68			<b>预算执行率得分</b>			6.04		<b>减分项</b>		13.720		<b>绩效自评总得分</b>		79

##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社保事业服务中心代发本级补助需资金(市)																
主管部门		鞍山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鞍山市社会保险事业服务中心-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37.37				全年执行数(万元)				36.35				执行率		97.26%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使困难群众共享全市改革振兴发展成果。1、1953年12月31日以前入伍老战士生活补贴0.24万								按照财政要求,已及时拨付资金。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优抚人数	=	103	人	103	100%	8.3	8.3								
			足额交纳率	=	100	%	100	100%	8.3	8.3								
		质量指标	发放到位率	=	100	%	100	100%	8.3	8.3								
			救助标准发放准确率	>=	100	%	100	100%	8.5	8.5								
	时效指标	各类资金与补助发放及时率	>=	100	%	100	100%	8.3	8.3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	100	%	100	100%	8.3	8.3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优抚对象和谐稳定		和谐稳定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今)	100%	13.4	13.4									
	可持续影响指标	补助机制健全性		机制健全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今)	100%	13.3	13.3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补助对象满意度	>=	100	%	100	100%	13.3	13.3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90			预算执行率得分			9.73		减分项		0		绩效自评总得分			99.73	